

证券代码：874019

证券简称：杰尔斯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民事调解书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 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二) 收到民事调解书的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
- (三) 民事调解书生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收到《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4）豫 1104 民初 4634 号。

二、本次民事调解书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权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2、被告一

姓名或名称：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赵宏宇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3、被告二

姓名或名称：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主要负责人：孟庆伟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杰尔斯于 2019 年中标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建文化教育、产业规划展示馆采购及安装项目并与漯河经开区管委会的内设机构漯河经开区规划建设局，于 2020 年 1 月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建文化教育、产业规划展示馆设备采购及安装》，杰尔斯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再次中标项目二期，并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建文化教育、产业规划展示馆（二期）设备采购及安装》。此外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杰尔斯与漯河经开区规划建设局再次就一期采购合同签订了相应的补充维修协议，即《<设备采购合同>设备维修协议》。在签订上述三个系列合同后，杰尔斯均按照合同约定积极履约，但漯河经开区规划建设局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为维护杰尔斯的合法权益，故请求法院依法作出司法调解。

（三）民事调解书请求

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提出调解请求：

1、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欠款 8,841,366.45 元；

2、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一期采购合同款逾期付款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

3、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

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二期采购合同款违约金至实际清偿之日；

4、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维修协议逾期付款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

5、本案的全部受理费及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承担。

6、各方因本案别无其他争议。

三、本次民事调解书案件进展情况

（一）调解情况

一、三方确认，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尚欠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款项 8,841,366.45 元。

二、三方同意，由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按以下计划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清偿所欠款项：

1、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841,366.45 元；2、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2,000,000.00 元；3、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3,000,000.00 元；4、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3,000,000.00 元；5、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放弃除 8,841,366.45 元欠款本金之外的其他权益。

三、如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不能按照约定的时间节点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付款，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应就剩余欠款支付利息，且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申请强制执行。

四、若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按约定的时间节点向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所欠款项，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不可阻碍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

发区规划建设局正常使用展示馆设备。

五、本案的受理费 79,570.00 元减半收取 39,785.00 元，由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19,892.50 元，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承担 19,892.50 元。

四、本次民事调解书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调解是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的正当举措，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后续公司将根据案情进展及时更新披露。公司将会积极应对，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避免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调解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案是公司的应收账款，收回后将对财务产生积极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已生效，若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不能依据调解结果按期支付款项，公司将申请强制执行，公司将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4）豫 1104 民初 4634 号

深圳市杰尔斯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8 日